

关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的思考

何静

贵州省桐梓县水务局

摘要:在时代的发展过程中,我国城市和农村的经济水平逐渐提升,国家相关部门也越来越重视“三农”问题,逐渐加大投资力度,在农村全面开展建设基础设施项目,打造新农村。本文将详细阐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中出现的问题,并论述具体的解决方式,望予以借鉴和参考。

关键词: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经济发展;管理模式

一、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的重要作用

(一)符合民生大计的需要

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是保障饮用水水质的重要举措,其主要目的不仅是对我国农村饮水安全问题进行深入地分析与考察,同时也能够及时发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制定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完善的解决和处理,从根本上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是实现民生大计的主要方式^[2]。

(二)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重大保障

为了减小农村地区与城镇之间的经济差距、贫富差距,避免引发经济性问题,影响农村发展,影响社会的稳定^[1]。因此,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不仅能够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还能促进农村经济大幅度增长,从源头上保障社会稳定^[3]。

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特点与存在问题管理现状及存在问题

农村饮水安全既是脱贫攻坚的重要内容,也是重大民生工程。随着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投入使用,农村群众饮水条件得到显著改善,达到饮水安全标准。但是在建后运行管护中逐渐暴露出一些问题。

(一)管护经费无保障

一是水费收缴率偏低,收取水费是保障工程良性循环的关键所在,但农村供水水价形成和水费征收机制尚不健全,广大农村群众水商品观念尚未形成,没有养成交费用水的习惯,水费收缴率底,供水工程“坏了没钱修”的问题较为突出;二是政府补助不足,部分农村地区工程供水人口少、成本高,仅靠收取水费难以维持工程良性运行,需要政府补助才能保障正常供水;三是优惠政策落实不到位,近年来,为保障农村群众饮水安全,国家陆续出台了关于农村饮水工程用电、用地、税收等优惠政策,存在执行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二)管护体系不健全

一是许多供水工程建成后直接交由村组自行管理,管护责任不明确,产权不明晰,管理主体缺位;二是管护水平不高,部分管护人员缺乏应有的技术水平和管护能力,管理混乱,影响工程效益正常发挥;三是群众参与供水设施管护不足,农村群众节约水、保护水、参与工程维护、用水监督的意识不强,存在蓄意破坏供水工程、不爱护入户设施、在水源地周边放牧、堆放垃圾等危害供水安全的问题。

(三)供水质量待提高

一是水量保障能力不足,部分高寒山区供水工程管网裸露,冬季低温时易冰冻导致停水,部分工程水源单一、枯水期来水量不足时易出现缺水问题;二是水质保障能力不足,部分供水工程未采取消毒净化措施,山区工程水源多采用地表沟溪水,受工程规模限制,小型工程过滤沉淀池偏小,暴雨后易出现泥沙进入过滤池导致供水水质浑浊的问题;三是水源保护不到位,村镇小型供水工程普遍存在水源地保护范围未划定,标志牌、围栏等保护设施不完善、水源地周边人类活动过多等问题,影响供水安全。

三、加强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的具体方法和措施分析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涉及范围较广,且利益错综复杂,与农村人们的饮用水安全具有十分密切的联系,大幅度增加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的难度,因此如何构建行之有效,既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又符合当地发展特点的管理,成为现阶段主要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制定并颁布完善的管理政策

各级政府应当结合本地区内农村分布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分布等基本信息进行深入分析与研究,制定并颁布相关政策法规,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的适用范围、管理主体、管理职能工作以及管理责任等几方面内容进行明确的规定。同时出台一系列的鼓励政策,并积极开放资金支持力度,在饮用水行业内形成完善、科学的竞争机制,逐渐提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工作质量和水平。

(二)推行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理模式

城乡供水一体化能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是实行水资源统一管理、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的重要突破口,是解决农村居民安全饮水问题、统筹城乡发展、缩小城乡差别的最佳选择和根本出路^[2]。组建城乡自来水公司对规模较大的集中式供水工程进行管理,负责水源、干支管道、水厂的维修养护和水费收缴任务,使农村自来水管理向制度化、规范化、经营化方向迈进。这种管理模式能及时解决工程运行过程出现的问题,并能保证供水水质和水量。水费收缴率和服务质量也比较高,群众满意率也高。

(三)成立用水协会管理模式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成后交由农民用水协会管理。其优点是工程产权明晰,管理机构明确,管理责任落实。用水协会是深化村民自治,提高村民自治能力的产物。其产生不仅是一种组织机构上的变化,也是一个思想观念转变的过程,将过去主要依赖政府改变为由用水户及其代表自我管理,从而增强农民用水户的参与意识。用水户协会管理模式是联村和单村集中供水工程的主要模式。

(四)村集体管理模式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成由村集体行使管理权,由村领导班子或村民代表决定具体管理方式。可以指派专人管理,由村集体付给报酬。也可以采用承包、租赁等形式。

(五)自建自管模式

由村集体或村民及其他人投资建立的小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按照“谁投资,谁管理,谁受益”的原则由受益人或投资人经营管理,水利部门对其供水质量和收费标准进行管理。

结束语

综上所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与农村居民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因此相关部门应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建设与后期管护,解决安全饮水工作存在的“重建轻管、只建不管和管理不规范、管理制度不健全导致群众饮水不安全”等现象,影响了群众的生产生活获得感和满意度。所以必须深入分析饮用水工程的主要特点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探索、建立、健全农村饮水工程有偿用水及专人管护长效机制,全面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实现工程建得成、管得好、长受益,让农村老百姓吃上放心水,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参考文献

- [1]孙爱芹,李育松,马洪山.对安徽亳州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的思考[J].中国防汛抗旱,2013,23(5):42-44.
- [2]崔国锋.聊城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模式调查与思考[J].地下水,2012,31(5):112-113.